

東海大學校園樹木維護辦法

94年3月2日總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94年3月9日第4次行政會議通過

94年3月23日第5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99年7月14日第1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7月20日第11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7年12月19日第14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109年12月9日第9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美綠化校園景觀及落實樹木維護，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校內之喬木皆應受維護，未經校園美綠化指導小組核可，不得任意大幅修剪、移植或砍伐。但第六條、第七條及第八條所定之情形，不在此限。
- 第三條 本校依「東海大學校園建設暨環境保護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九條成立校園美綠化指導小組(以下簡稱為「本小組」)，其成員由下列人員組成之
- (一) 總務長:負責召集並主持會議。
 - (二) 本校具專業學術背景之教師代表 3 至 5 人。
 - (三) 本校具相關專業科系或背景之學生代表 1 人，由學生會推派。
- 前項教師代表由校長遴聘之，任期二年，連聘得連任。必要時得邀請校外專家列席。
- 第四條 本小組負責審查校園樹木之種植、大幅修剪、移植、砍除、或損毀賠償等作業申請並提出建議方案俾供執行單位之作業依據。
- 第五條 校園樹木修剪以安全性、經濟性、自然性、適時性並維護樹木美觀為原則。
- 第六條 校園樹木如遭受天然災害侵襲(颱風、水災、雷擊、地震、病蟲害等)，或人為毀損(如被車輛撞毀等)而折斷或伏倒者，或自然枯死者，應逕由總務處迅速處理或補植。
- 第七條 校園樹木如遭受病蟲害侵襲，為避免災情擴大，得委請病蟲害專業人員鑑定後處理。
- 第八條 樹木如危及校內各項建物及設施時，使用(經管)單位或住戶應向總務處提出申請，由總務處彙整送「本小組」審查後處理；若屬突發事故，由總務長指示相關單位處理。
- 第九條 毀損校園樹木，賠償標準如下：
- 一、毀損珍稀樹木(例如受保護老樹等)者，應以專案辦理估價。
 - 二、主枝折損或根群嚴重毀損：賠償金額依該樹徑樹木之基本單價二倍計。
 - 三、只剩主幹及少許枝葉或根群喪失二分之一以上之極嚴重毀損：賠償金額依該樹徑樹木之基本單價三倍計。
 - 四、主幹折斷、環剝樹皮、或遭挖除之全株毀損：賠償金額依該樹徑樹木之基本單價六倍計，並另加補植費。
- 基本單價參照「臺中市公園內植栽及行道樹基本單價」。
- 第十條 眷舍區住戶對於所屬庭院之草地、花木及矮籬應善盡維護之責任。本校教職員宿舍使用契約，應明訂住戶有保管維護列管之灌木或喬木之責任，並明訂不得任意處置。若有毀損之情事，依第九條辦理。
- 第十一條 校園樹木如需大幅修剪、移植或砍伐等維護作業時，應提出書面(如附表)申請，載明樹木種植地點、申請原因等，經本小組審查通過後始得由總務處進行作業。
-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臺中市公園內植栽及行道樹基本單價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16 日中市建園景字第 1010800465691 號公告訂定

(單位：新臺幣元)

胸高直徑 樹種	三十五公分以上	三十公分以上未滿三十五公分	二十五公分以上未滿三十公分	二十公分以上未滿二十五公分	十五公分以上未滿二十公分	十公分以上未滿十五公分	五公分以上未滿十公分
黑板樹	二萬	一萬六千	八千	四千五百	三千	二千	九百
茄苳	三萬五千	兩萬五千	一萬八千	八千	三千五百	兩千五百	九百五十
台灣欒樹	三萬	兩萬	一萬六千	七千	四千五百	三千	八百
樟樹	三萬五千	兩萬兩千	一萬八千	五千	三千	兩千五百	一千
印度紫檀	兩萬八千	一萬八千	一萬五千	一萬兩千	八千	四千	一千兩百
垂榕	八千	六千	四千	三千	兩千	一千五百	八百
玉蘭花	六萬	三萬	一萬八千	一萬五千	一萬	六千	一千五百
印度橡膠樹	×	×	×	×	兩千五百	一千五百	九百
羊蹄甲	兩萬	一萬六千	八千	四千五百	三千五百	一千五百	九百
鳳凰木	一萬八千	一萬兩千	九千	七千	四千五百	兩千五百	一千
榕樹	兩萬	一萬六千	一萬	六千	三千	兩千五百	九百
菩提樹	三萬五千	兩萬	一萬六千	六千	四千	兩千	一千
山櫻花	×	七萬	三萬五千	兩萬五千	兩萬	一萬	兩千五百
木棉	兩萬	一萬五千	六千	三千五百	兩千	一千六百	八百
大花紫葳	五萬	四萬	三萬五千	兩萬	八千	五千	一千兩百
楓香	四萬五千	三萬五千	兩萬三千	一萬八千	八千	四千五百	一千兩百
柳樹	×	×	一萬八千	一萬六千	五千	兩千五百	一千
水黃皮	一萬八千	一萬五千	一萬三千	一萬一千	七千	三千五百	一千
光臘樹	五萬	三萬	一萬八千	七千	六千	兩千五百	一千兩百
阿勃勒	三萬	兩萬	一萬六千	七千	四千五百	兩千五百	一千
桃花心木	一萬六千	一萬兩千	九千	七千	四千五百	三千	一千
刺桐	一萬	八千	六千	四千五百	三千	兩千	一千
厚皮香	×	×	×	一萬五千	八千	四千	兩千
美人樹	兩萬	一萬五千	一萬兩千	八千	四千	一千五百	九百
黃連木	三萬五千	兩萬五千	一萬八千	八千	三千五百	兩千五百	九百五十
細葉欖仁	兩萬	一萬五千	七千	三千五百	兩千五百	兩千	一千
大葉山欖	兩萬五千	兩萬兩千	一萬八千	一萬六千	七千	三千五百	一千
掌葉蘋婆	一萬八千	一萬兩千	七千	五千	四千	兩千	一千
鐵刀木	七萬	三萬	一萬三千	四千五百	四千	兩千五百	一千兩百

風鈴木	三萬五千	兩萬八千	一萬八千	一萬五千	七千	三千五百	一千兩百
攬仁樹	一萬八千	一萬三千	九千	七千五百	四千五百	兩千五百	一千兩百
火焰木	兩萬	一萬六千	八千	四千五百	三千五百	兩千五百	一千
象牙樹	×	十五萬	七萬	五萬	四萬	三萬	一萬
台灣欖	三萬	兩萬五千	八千	四千五百	三千五百	兩千五百	一千兩百
烏心石	兩萬八千	兩萬兩千	一萬	八千	五千	四千	一千兩百
烏白	五萬	三萬	一萬	七千五百	五千	兩千五百	一千五百
豔紫荊	三萬五千	兩萬五千	一萬八千	七千	四千五百	兩千五百	一千兩百
華盛頓椰子	九千	八千	七千	六千	五千	四千	三千
蒲葵	八千	七千	六千	五千	四千	三千	兩千
錫蘭橄欖	七萬五千	五萬	兩萬	一萬六千	八千	四千五百	一千八百
狐尾椰子	六千	五千	四千	三千	兩千	一千	六百

1. 胸高直徑係指離地一點三公尺所量測之樹木直徑。
2. 前點表未列者，依其樹形相似生長習性相近之樹種辦理。
3. 珍稀樹木另以專案辦理估價。